

## 新聞稿

不會直接或間接在美國境內派發

### 港燈電力投資及港燈電力投資有限公司 於香港公開發售股份合訂單位

- 發售**4,426,900,000**個股份合訂單位（視乎超額配售權行使情況），佔緊隨重組及全球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合訂單位總數約**50.1%**，發售價介乎港幣**5.45**至**6.3**元
- 隱含發售規模為約港幣**241**億元至約港幣**321**億元（視乎超額配售權行使與否而定）
- 隱含**2014**年年化股息收益率介乎**6.260%**至**7.237%**
- 香港公開發售日期為**2014**年**1**月**16**日（週四）早上**9**時至**1**月**21**日（週二）中午**12**時正止

香港·**2014**年**1**月**16**日 - **港燈電力投資與港燈電力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編號：**02638**）宣佈其股份合訂單位香港公開發售安排及擬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的詳情。

#### 股份合訂單位全球發售（「全球發售」）

根據全球發售協議，港燈電力投資與本公司初步發行共**4,426,900,000**個股份合訂單位（「初步發售股份合訂單位」）供認購。倘若悉數行使超額配售權，將最多可發行**664,035,000**個股份合訂單位（即不超過初步發售股份合訂單位的**15%**）。

全球發售初步包括香港公開發售**221,345,000** 個股份合訂單位、以及國際發售共**4,205,555,000** 個股份合訂單位，即分別佔初步發售股份合訂單位總額**5%**及**95%**，視乎可予重新分配權和超額配售權行使與否而定。

於國際發售的股份合訂單位中，**533,565,500**個股份合訂單位已作預留（即初步發售股份合訂單位的約**12.1%**），並將以優先發售方式在香港提呈發售予合資格的電能實業有限公司（「電能實業」，香港聯交所股份編號：**00006**）股東，作為保證配額。

根據全球發售，每個股份合訂單位的發售價（「發售價」）目前預期將介乎港幣**5.45**元至港幣**6.3**元（包括上下限在內），根據向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作出的年度化分派港幣**34.85**億元（乃透過將上市日期（預計為**2014**年**1**月**29**日）至**2014**年**12**月**31**日期間向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作出的預期分派年度化計算），按照發售規模所隱含的年度化分派回報率將介乎約**6.260%**至**7.237%**。

港燈電力投資主席及執行董事霍建寧先生表示：「我們認為港燈電力投資可以為投資者提供機會，投資於港燈這間自 1890 年以來一直服務香港的優質資產。上市後，我們會一如既往地致力支持香港長期的經濟發展。我們將繼續於香港投資在發電、輸配電和電力供應的設施，致力為客戶提供安全可靠的電力供應，以及世界級的客戶服務。我們所採用的信託架構，有助於明確表達和推行我們的股息分派政策。」

在任何超額配售權獲得行使之前(如適用)，是次發售規模預期將介乎約港幣241億元至港幣279億元。倘若超額配售權獲得悉數行使，發售規模預期將介乎港幣277億元至港幣321億元。

電能實業 - 作為股份合訂單位的控股股東，將持有不少於約42.4%的權益（即使超額配售權已獲悉數行使）。電能實業已作出承諾，其持有的股份合訂單位最初受六個月禁售限制。

國家電網國際發展有限公司（「國網國際」，中國國家電網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以及Oman Investment Fund（阿曼政府的主權基金），已訂立基礎投資協議，以按最終發售價，分別認購相等於在上市時佔18%及約0.7%至0.8%已發行股份合訂單位數目總數的股份合訂單位。

高盛亞洲有限公司（「高盛」）及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乃是次發售之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香港公開發售將於2014年1月16日（星期四）上午9時正開始，並於2014年1月21日（星期二）中午12時正截止登記申請。分配結果及發售價將於2014年1月28日（星期二）公佈。股份合訂單位預計於2014年1月29日（星期三）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代號為02638。

白色申請表格及發售章程可在高盛及滙豐的任何一間指定辦事處索取；或可於滙豐、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及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的任何一間指定分行索取。合資格的申請人可於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向指定白表 eIPO 服務供應商遞交香港公開發售電子認購申請。申請人亦可透過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以黃色申請表或電子指示方式遞交申請。

## 有關港燈電力投資

港燈電力投資是香港首個專注於電力行業的固定單一投資信託。在完成收購港燈後，港燈電力投資將在香港擁有縱向式的電力公用事業，總裝機容量約為 3,737 兆瓦，為香港島及南丫島約 568,000 名登記客戶，提供發電、輸電、配電及供電服務。

港燈的業務營運受到與香港政府簽訂的管制計劃協議監管。目前的管制計劃為期十年，直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為止，香港政府有權續期五年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港燈電力投資及本公司的目標為根據其各自列於信託契約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分派政策

所表明的意向，主要專注於向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支付分派，及向股份合訂單位持有人提供穩定的分派，而有關分派具有可持續長期增長的潛力。

— 完 —

## **聲明**

本文件由港燈電力投資與本公司發出。港燈電力投資與本公司董事對本文件中的資料的準確性承擔責任。本文件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出售、購買或認購股份合訂單位或其他證券或取得集體投資計劃的權益或參與集體投資計劃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所發售的股份合訂單位前，應閱讀將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十六日發出的發售章程（「發售章程」）。發售章程載有港燈電力投資、本公司及全球發售之詳細資料。投資者需透過白表 eIPO 服務或填妥正式申請表格或以發售章程內所載之其他申請辦法申請認購港燈電力投資與本公司的股份合訂單位。對投資者通過非由發售章程規定的程序提出的認購股份合訂單位之申請，港燈電力投資與本公司將不予接受。

本文件並不構成也並非在美國或其他地方進行銷售或招攬購買公司或其任何聯屬人士的證券的要約。本文件所提及的證券從未及將不會根據 1933 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份的證券法例登記，而在無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或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適用豁免的情況下或在毋須遵守有關登記規定的交易中，證券亦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港燈電力投資與本公司均無意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其證券或在美國公開發售其證券。

**港燈電力投資及港燈電力投資有限公司**  
**發售統計數字**

於上市時的股份合訂單位總數	: 8,836,200,000 個股份合訂單位
全球發售	: 4,426,900,000 個股份合訂單位 (視乎超額配股權的行使情況)
國際配售	: 4,205,555,000 個股份合訂單位 (視乎重新分配及超額配股權的行使情況)(包括優 先發售的 533,565,500 個股份合訂單位)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221,345,000 個股份合訂單位 (視乎重新分配)
發售價範圍	: 每個股份合訂單位港幣 5.45 元至港幣 6.3 元
市值	: 約港幣 482 億元至港幣 557 億元
上市日期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預期年 度化分派回報率	: 6.260%至 7.237%
香港公開發售日期	: 2014 年 1 月 16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正開始,於 1 月 21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正截止
股份合訂單位擬開始買賣日期	: 2014 年 1 月 29 日
股份代號	: 02638
每手股份合訂單位數目	: 500 個股份合訂單位
最低入場費 (包括經紀佣金、交易徵費 和交易費)	: 港幣 3,181.75 元

.....